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光科技”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给全体监事，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7日上午11:00在公司证券部以现场方式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放建先生召集并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内容：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公司拟延长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有利于本次发行事项的顺利进行，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内容：因公司注册资本增加需对《公司章程》对应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根据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拟对《公司章程》其他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2023年11月）》《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对照表（2023年11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容：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3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1月18日